

证券代码：832375

证券简称：宝达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宝达股份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胜利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

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3,191,4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69%。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沈胜利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沈胜利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继续连任，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沈胜利，男，195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吴江区机动车维修协会名誉会长、吴江区汽车流通协会副会长。1979 年 5 月至 1986 年 7 月任吴江七都建筑公司总经理，1986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吴江恒达城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恒达投资执行董事；2004 年 8 月至今任吴江德宝执行董事；2004 年 8 月至今任苏州德宝

执行董事；2008年1月至今任吴江德锐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东台宝达董事长；2016年8月至今任射阳宝达董事长；2013年8月至今任宝达机检测执行董事；2010年2月至2014年7月任宝达股份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宝达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张春荣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张春荣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张春荣，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 年 3 月至 1988 年 10 月任吴江市七都供销社营业部员

工；1988年11月至1994年6月任吴江市七都镇双荡斗村村委村办企业厂长；1994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苏州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经理；2003年11月至2013年2月任吴江市荣源纺织厂厂长、吴江市鑫丰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7年8月任东台宝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射阳宝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吕彩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吕彩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继续连任，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吕彩平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吴江市木材公司办公室主任；1998年11月至2001年06月任吴江森茂物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1年07月至2004年07月任苏州风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市场经理；2004年08月至2011年01月历任苏州华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宝达汽车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宝达汽车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潘建红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潘建红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继续连任，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

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潘建红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税务筹划师。1990年7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吴江物资局汽贸公司出纳、主办会计、财务经理；2004年11月至2006年7月任吴江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8月至2014年7月任苏州恒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2月至2014年7月任宝达汽车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宝达汽车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王德瑞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

王德瑞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继续连任，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王德瑞先生，公司董事，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苏州市人大代表，苏州市吴江区政协常委。1980年至1990年任职于吴江市粮食系统黎里油厂；1990年至1996年吴江市机电工业公司企财科副科长；1996年至2005年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吴江分所所长；2005年至今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兼任吴江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宝达汽车董事。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六)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吕国华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

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吕国华先生出任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继续连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吕国华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1998年8月至2001年5月任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课长；2001年5月至2003年9月任吴江恒达城建开发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吴江望湖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吴江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任吴江桦都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10月至今苏州恒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5月至今吴江市华诚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2月至2014年7月任宝达汽车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宝达汽车监事，现兼任苏州德宝监事、射阳宝达监事。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郭小健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郭小健先生出任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继续连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简历如下：

郭小健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仪宝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会计；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昆山盛祥泰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1 月至今历任江苏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宝达汽车监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191,42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8 日